

总目 1－应课税品税项

收入详情

分目 (编号)	2017-18 实际收入	2018-19 原来预算	2018-19 修订预算	2019-20 预算
	\$'000	\$'000	\$'000	\$'000
010 碳氢油类.....	3,747,272	3,902,955	3,769,738	3,815,787
020 含酒精饮品.....	523,286	448,613	523,286	523,286
030 其他酒精产品.....	4,769	4,277	4,769	4,769
050 烟草.....	6,425,638	6,808,895	6,385,063	6,421,926
总额.....	10,700,965	11,164,740	10,682,856	10,765,768

收入来源简介

按《应课税品条例》(第 109 章)就碳氢油类、含酒精饮品、其他酒精产品及烟草所缴纳的应课税品税，均记入本收入总目。

自应课税品税项获取的收入占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政府收入总额的 2.3%。

收入的变动情况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为 10,682,856,000 元，较原来预算净减少 481,884,000 元(4.3%)。

在分目 020 含酒精饮品项下的收入增加 74,673,000 元(16.6%)，主要由于这类产品的消耗量较预期为多。

在分目 030 其他酒精产品项下的收入增加 492,000 元(11.5%)，主要由于这类产品的需求较预期为多。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预算为 10,765,768,000 元，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修订预算净增加 82,912,000 元(0.8%)。